

(上接第十一版)

债权催收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以及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关规定,行使追偿债权的权利,特向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发出债权催收公告。请下列债务人立即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履行还款义务,清偿贷款本金及其利息。担保人立即履行保证责任,清偿担保债务(包括本金及其利息)。特此公告。

注: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公告发布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及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地址:石家庄市中山东路368号 联系电话:0311-89291750、89291743 传真:0311-89291706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本金(币种/单位),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本金(币种/单位),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本金(币种/单位). Contains a large list of debtors and guarantors with their respective loan amounts.

(下转第十三版)